



第71回

日本藝術祭國際競賽

台灣區選拔賽

International Beauty Forum

指導單位：教育部 主辦單位：弘光科技大學 承辦單位：美髮造型設計系、化妝品應用系、國際暨兩岸事務處



01

長髮藝術造型組 (假人頭)

採個人賽，比賽以INTERNATIONAL BEAUTY FORUM為主題，以20吋長髮假人頭為設計自由創作。

- 1 比賽項目：使用假人頭。須富有獨特創意性、並符合搭配洋裝的最新髮型。
- 2 作品傾向：發揮自由的想像力、創作富有獨特創意性並富有高度技術性、精巧纖、並符合主題的創意髮型。
- 3 評審重點：著重於創意性、技術性、協調美。
- 4 比賽時間：30分鐘
- 5 比賽規定及禁止事項（若有違反規定事項者扣分或取消比賽資格）
 - (1) 選手須在集合時間完成報到，未完成報到者，取消比賽資格。
 - (2) 選手的服裝：白色上衣、黑色長褲。
 - (3) 比賽當天，須遵守監視人員的指示
 - (4) 比賽中，不能與觀眾或其他選手交談
 - (5) 比賽中，選手之間不得互相借用比賽用具。本大會不借用任何道具給忘記攜帶道具之選手。
 - (6) 比賽中，若有任何對其他選手不利之行為，或不遵守監視人員指示時，命令退場。
 - (7) 比賽中，假人頭支架須固定在桌子上。（假人頭支架由選手自備）
 - (8) 比賽時間結束後，選手不得再次碰觸作品。
 - (9) 比賽時間結束後，選手須帶著所有道具馬上退場
 - (10) 假人頭的種類不拘。髮長最長到50公分。
 - (11) 比賽前，須事先完成假人頭的處理並拆除所有髮卷。
 - (12) 假人頭分區，須在比賽時間內進行。
 - (13) 可自由化妝假人頭（允許使用水鑽、刺青或繪圖）
 - (14) 比賽前完成假人頭化妝
 - (15) 可自由染髮或使用整髮劑。
 - (16) 比賽時間前及比賽時間後必須拆掉電卷、髮卷或暫時使用的各種大、小髮夾。
 - (17) 比賽開始前禁止編髮、分區、綁頭髮等事先準備。但允許燙髮、染髮等事先處理。
 - (18) 禁止使用髮飾、耳環等飾品。假人頭的脖子也禁止使用任何裝飾品（含圍脖）。
 - (19) 等候室（休息室）禁止使用電氣器具類（吹風機、電棒、攜便型電棒、電卷等）。
 - (20) 除髮綿以外，禁止使用髮片、髮束、假髮、接髮等，類似頭髮的素材。
 - (21) 禁止使用彩色噴霧髮膠及亮粉（片）噴霧髮膠、髮蠟、凝膠等。
 - (22) 禁止在假人頭及假人頭支架做任何記號。

* 請小心妥善保管自己的貴重物品，若有遺失，本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

- 6 評審事項
依據大會營運規則受委託之評審員，須遵守大會訂定之「職務綱要」執行審查業務。
- 7 監視事項
依據大會營運規則受委託之監視員，須遵守大會訂定之「職務綱要」執行審查業務。
- 8 評分標準
遵循大會營運規則所訂定之「職務綱要」之記載。
- 9 名次決定
名次決定以評審員所評分數之總分為準。
- 10 獎項
得獎人數由大會執行委員長以出場選手的總人數之比例而決定。



長髮藝術指定頭



第71回

日本藝術祭國際競賽

台灣區選拔賽

International Beauty Forum

指導單位：教育部 主辦單位：弘光科技大學 承辦單位：美髮造型設計系、化妝品應用系、國際暨兩岸事務處



02

新娘宴會彩妝造型組

採個人賽，比賽以新娘宴會妝INTERNATIONAL BEAUTY FORUM為主題，呈現模特兒整體造型風格。

- 1 比賽項目：**適合正式場合的彩妝。使用女性真人模特兒。
- 2 作品傾向：**整體美（髮、妝、服裝的整體協調美）兼具創意性。
- 3 評審重點：**著重於符合主題及色彩運用、形狀、整體協調（均衡）為評分重點
- 4 比賽時間：**20分鐘
- 5 比賽規定及禁止事項**（若有違反規定事項者扣分或取消比賽資格）
 - 選手須在集合時間完成報到，未完成報到者，取消比賽資格。
 - 選手的服裝：白色上衣、黑色長褲。
 - 比賽當天，須遵守監視人員的指示
 - 比賽中，不能與觀眾或其他選手交談
 - 比賽中，選手之間不得互相借用比賽用具。本大會不借用任何道具給忘記攜帶道具之選手。
 - 比賽中，若有任何對其他選手不利之行為，或不遵守監視人員指示時，命令退場。
 - 比賽時間結束後，選手不得再次碰觸模特兒。
 - 比賽時間結束後，選手須帶著所有的道具馬上退場。
 - 模特兒需自行尋找，但禁止使用專業模特兒。
 - 模特兒的服裝可自由選擇，允許使用耳環、項鍊等裝飾品，但必須在比賽時間內裝飾完成。
 - 比賽開始前完成模特兒的髮型。
 - 請自備白色系圍巾（圍脖）。比賽時模特兒須穿圍巾（圍脖），直至比賽結束並掛著號碼牌。
 - 模特兒若有粘或接假睫毛，或臉上有永久化妝者（眉、眼線、唇等刺青），將被取消比賽資格。
 - 可以使用假睫毛，但必須在比賽時間中粘貼。
 - 比賽時間前不可使用遮瑕膏、BB乳霜等，有顏色的底霜、隔離霜或粉底霜。
 - 比賽時間前可先夾眼睫毛、上透明護唇（不可使用唇彩及口紅），但若因此損害美觀者扣分。禁止使用雙眼皮貼布、雙眼皮膠、線等。
 - 使用化妝品的品牌不拘，並允許使用比賽時所需要的其他器具，但比賽會場及等候室不提供電源。
 - 比賽會場無推車或桌子，所以請將需要使用的化妝品器具等放在盒子（籃子）裡，自行攜帶。
 - 比賽中模特兒可以幫忙傳遞東西給選手，但模特兒不可碰到自己的臉。
 - 在頒獎典禮時，選手須帶著模特兒一起上台。入圍者和模特兒一起接受頒獎。

*** 請小心妥善保管自己的貴重物品，若有遺失，本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
- 6 評審事項**

依據大會營運規則受委託之評審員，須遵守大會訂定之「職務綱要」執行審查業務。
- 7 監視事項**

依據大會營運規則受委託之監視員，須遵守大會訂定之「職務綱要」執行審查業務。
- 8 評分標準**

遵循大會營運規則所訂定之「職務綱要」之記載。
- 9 名次決定**

名次決定以評審員所評分數之總分為準。
- 10 獎項**

得獎人數由大會執行委員長以出場選手的總人數之比例而決定。

03

女子剪染造型組

採個人賽，比賽以INTERNATIONAL BEAUTY FORUM為主題，以假人頭模特兒為設計自由創作。

- 1 比賽項目：使用假人頭自由剪出最新流行的無吹髮時尚造型。
- 2 作品傾向：自由風格延伸、呈現具有現代性時尚潮流的設計。
- 3 評審重點：著重於創意性、技術性、整體設計。
- 4 比賽時間：45分鐘（從乾態或濕態做到完成）
- 5 比賽規定及禁止事項（若有違反規定事項者扣分或取消比賽資格）
 - (1) 選手須在集合時間完成報到，未完成報到者，取消比賽資格。
 - (2) 選手的服裝：白色上衣、黑色長褲。
 - (3) 比賽當天，須遵守監視人員的指示
 - (4) 比賽中，不能與觀眾或其他選手交談
 - (5) 比賽中，選手之間不得互相借用比賽用具。本大會不借用任何道具給忘記攜帶道具之選手。
 - (6) 比賽中，若有任何對其他選手不利之行為，或不遵守監視人員指示時，命令退場。
 - (7) 比賽中，假人頭支架須固定在桌子上。（假人頭支架由選手自備）
 - (8) 比賽時間結束後，選手不得再次碰觸作品。
 - (9) 比賽時間結束後，選手須帶著所有道具馬上退場
 - (10) 必須使用大會本部指定之假人頭。（在報名的同時由大會本部發送假人頭，費用及運費由選手負擔）。
比賽當日若使用無本大會認定標籤之假人頭時則視為指定品以外之假人頭即喪失比賽資格。
 - (11) 假人頭可先行自由化妝、染髮。但是禁止事先調整假人頭的髮量及長度，比賽前進行假人頭檢驗。
 - (12) 在比賽時間中，可以自由使用凝膠、慕絲、髮蠟、髮膠等整髮定型劑（賽前的準備時間時不可使用）。
 - (13) 禁止使用髮片、假髮、髮飾、耳環等飾品，假人頭的脖子上也禁止使用任何裝飾品
 - (14) 禁止使用電推剪、吹風機、電棒，等需要電源的電氣器具（含充電式、電池式、瓦斯式等器具）
 - (15) 比賽會場及等候室（休息室）不提供電源。
 - (16) 允許使用比賽時所需要的其他的器具

* 請小心妥善保管自己的貴重物品，若有遺失，本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

- 6 評審事項
依據大會營運規則受委託之評審員，須遵守大會訂定之「職務綱要」執行審查業務。
- 7 監視事項
依據大會營運規則受委託之監視員，須遵守大會訂定之「職務綱要」執行審查業務。
- 8 評分標準
遵循大會營運規則所訂定之「職務綱要」之記載。
- 9 名次決定
名次決定以評審員所評分數之總分為準。
- 10 獎項
得獎人數由大會執行委員長以出場選手的總人數之比例而決定。



女子剪染指定頭

04

長髮包頭造型組

採個人賽，比賽以INTERNATIONAL BEAUTY FORUM為主題，以20吋長髮假人頭為設計自由創作。

比賽規則

- 1 比賽項目：使用假人頭。具有創意性的包頭風格。
- 2 作品傾向：評審注重於基礎技術面的光滑度、線條美、動向美、和諧美、整體性及豐富的表現力。
- 3 評審重點：著重於創意性、技術性、和諧美。
- 4 比賽時間：30分鐘
- 5 比賽規定及禁止事項（若有違反規定事項者扣分或取消比賽資格）
 - (1) 選手須在集合時間完成報到，未完成報到者，取消比賽資格。
 - (2) 選手的服裝：白色上衣、黑色長褲。
 - (3) 比賽當天，須遵守監視人員的指示
 - (4) 比賽中，不能與觀眾或其他選手交談
 - (5) 比賽中，選手之間不得互相借用比賽用具。本大會不借用任何道具給忘記攜帶道具之選手。
 - (6) 比賽中，若有任何對其他選手不利之行為，或不遵守監視人員指示時，命令退場。
 - (7) 比賽中，假人頭支架須固定在桌子上。（假人頭支架由選手自備）
 - (8) 比賽時間結束後，選手不得再次碰觸作品。
 - (9) 比賽時間結束後，選手須帶著所有道具馬上退場
 - (10) 假人頭的種類不拘。髮長最長到50公分。
 - (11) 比賽前，須事先完成假人頭的處理並拆除所有髮卷。
 - (12) 假人頭分區，須在比賽時間內進行。
 - (13) 可自由化妝假人頭（允許使用水鑽、刺青或繪圖）。
 - (14) 比賽前完成假人頭化妝。
 - (15) 可自由染髮或使用整髮劑。
 - (16) 比賽時間前及比賽時間後必須拆掉電卷、髮卷或暫時使用的各種大、小髮夾。
 - (17) 比賽開始前禁止編髮、分區、綁頭髮等事先準備。但允許燙髮、染髮等事先處理。
 - (18) 禁止使用髮飾、耳環等飾品。假人頭的脖子也禁止使用任何裝飾品（含圍脖）。
 - (19) 等候室（休息室）禁止使用電氣器具類（吹風機、電棒、攜便型電棒、電卷等）。
 - (20) 除髮綿以外，禁止使用髮片、髮束、假髮、接髮等，類似頭髮的素材。
 - (21) 禁止使用彩色噴霧髮膠及亮粉（片）噴霧髮膠、髮蠟、凝膠等。
 - (22) 禁止在假人頭及假人頭支架做任何記號。

* 請小心妥善保管自己的貴重物品，若有遺失，本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

- 6 評審事項
依據大會營運規則受委託之評審員，須遵守大會訂定之「職務綱要」執行審查業務。
- 7 監視事項
依據大會營運規則受委託之監視員，須遵守大會訂定之「職務綱要」執行審查業務。
- 8 評分標準
遵循大會營運規則所訂定之「職務綱要」之記載。
- 9 名次決定
名次決定以評審員所評分數之總分為準。
- 10 獎項
得獎人數由大會執行委員長以出場選手的總人數之比例而決定。



包頭類指定頭